

##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介绍

1、鉴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二个限售期内原激励对象中有 47 名激励对象离职、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二个限售期内原激励对象中有 1 名激励对象离职，上述离职人员（剔除重复人员后）共计 47 名，其已获授但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564,800 股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并于 2025 年 11 月 4 日办理完成相关回购注销手续。上述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509,835,816 股变更为 509,271,016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96）。

2、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并经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公司截至 2025 年 11 月 7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的情况，公司完成了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实际预留授予激励对象 5 人，实际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 277,500 股。本次预留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509,271,016 股变更为 509,548,516 股，具

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102）。

##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拟根据公司总股本的变化情况相应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为 509,548,516 元，同时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并授权管理层在工商主管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伍亿零玖佰捌拾叁万伍仟捌佰壹拾陆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伍亿零玖佰伍拾肆万捌仟伍佰壹拾陆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额为： <b>509,835,816</b> 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额为： <b>509,548,516</b> 股，均为普通股。

注册资本变更及《公司章程》条款的修订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特此公告。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2 月 31 日